

共同創造無菸害校園環境

學校要聞

【本報訊】本校實施禁菸辦法已有兩年，但似乎仍有同學不知此項禁菸規定，學校再次強調，本校除商館後棟設有吸菸區外，所有大樓皆為禁菸區，請全校師生遵守，共同創造一個無菸害的環境。

上週五總務長洪欽仁收到一封來自BBS板同學的投訴，該同學指出，每週四下午在新工館五樓有土木系一年級學生多人在走廊間公然聚集吸菸，且隨意亂丟菸蒂，造成髒亂，影響路過師生，洪欽仁將委請土木系教官轉達及春輝社同學前往制止取締。

事務組組長鄭傳傑表示，同學最常將菸蒂隨手丟在花圃、樓梯、走廊間，而各大樓廁所、鐵皮屋社團辦公室也隨處可見菸蒂，總務處表示，除在室外可吸菸處裝設熄菸筒外，各大樓非吸菸區希望同學義務勸阻。

環保委員會表示，由本校制定的「公共場所禁菸規則」中對於初犯處以勞動服務二小時，再犯者四小時，但稽查成效不彰，本校擬參考中原、東海等實施成效良好的大學所制定的禁菸辦法，加強取締及罰則，以保障全校師生免受菸害之威脅。

2010/09/27